

新竹市性別平等委員會分工小組會議紀錄表

小組名稱	人身安全與司法		會議時間	112年11月7日
業務單位 參與人員	職稱	姓名	府外委員代表	何振宇委員(請假)
	警察局婦幼隊隊長(代理府內委員)	林進福		秦季芳委員
	社會處社工科社工督導	蔡佩珊		蔡蕙婷委員(請假)
	社會處婦兒少科社工	李育菁		
	警察局婦幼隊副隊長	曾雅婷		
	警察局婦幼隊組長	林維真		
	警察局婦幼隊警員	謝佳晏		
上次(112年7月21日)小組會議提案無列管議題。				
議題討論 摘要	<p>這幾年新興議題包含：跟蹤騷擾防制法、數位性暴力、網絡工作人員專業訓練、研討會及宣導議題，分工小組中討論相關議題較少，建議分工小組持續推動及討論該議題。</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提案人：蔡委員蕙婷)</p>			
委員建議	<p>一、秦季芳委員：</p> <p>(一)可將案件去識別化後，進行案例研討，提升各局處第一線同仁對相關議題的認知並訓練應對技巧。</p> <p>(二)對於各項成果，可透過數據化呈現，俾利於評估執行之成果及效能。</p> <p>二、蔡蕙婷委員(書面提供)：</p> <p>(一)蒐集與了解第一線工作人員在執行跟蹤騷擾與數位性暴力的執行狀況與困難，另針對跟蹤騷擾與數位性暴力專業人員訓練辦理情形，列入未來年度訓練預算，並可針對相關案例舉辦聯合個案研討融入跨局處的合作。</p> <p>(二)各局處辦理相關訓練可以轉知並提供名額讓其他局處參與，使訓練可達效益最大化。</p> <p>三、警察局回復：</p> <p>(一)本局每年均辦理婦幼安全教育訓練，規劃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性影像案件防治、兒少性剝削防制、兒少保護及跟</p>			

	<p>蹤騷擾防制等婦幼保護工作課程，由具實務經驗人員或專家授課。</p> <p>(二) 部分課程有開放相關業務局處同仁參與，提供網絡成員分享資源及經驗交換。</p> <p>四、社會處回復</p> <p>(一) 本處於 111 年曾參加警察局辦理之跟蹤騷擾防制教育訓練，今年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及性影像防治之課程，亦開放警察局及其他局處同仁參與。</p> <p>(二) 未來將持續蒐集相關案例，提供各網絡辦理教育訓練及個案研討。</p>
<p>未來工作 目標及策 略</p>	<p>1、持續落實教育訓練並共享教育資源。</p> <p>2、強化教育單位網絡成員之教育訓練及資源共享，針對涉及未成年人之案件，強化各網絡成員之處理知能。</p>

* 各小組會議結束後請完成紀錄表，並函送委員知悉，副本抄送社會處。